

中宁县 2020 年 12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0 年，县人民政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在县委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6+9”重点工作方案及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常态化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切实兜牢“三保”底线，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接续实施好“三大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一带两廊”规划，稳步推进黄河流域生态治理，加大力度，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短板。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秩序全面恢复、活力回升起到重要保障作用，较好地完成了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和人大常委会批准的各项预算决议。

一、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及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579314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116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1%，同比下降 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161 万元中，税收收入完成 5083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5%，同比下降 13%，占比 63%，较上年下降 4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完成 3032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同比增长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9314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01813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4%，同比增长 4%。

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9314 万元，支出 548498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30816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使用的专项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4117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430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6%，同比下降 23%；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34009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9%。

收支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 34117 万元，支出 34009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108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使用的专项资金。

（三）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20774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3084 万元，上年结余 64663 万元；社保基金支出 135745 万元，滚存结余 72002 万元。（分科目具体执行数据详见附表 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预算均为零，国有资本经营无收入、无支出。

（五）政府性债务及政府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2020 年，自治区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55 亿元，已经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32 次会议审议批准。截至年末，我县限额内债务余额为 52 亿元，处于限额内，风险总体可控。

新增债券资金使用情况：2020 年，自治区下达我县新增

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3.65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3.45 亿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管理；专项债券 0.2 亿元，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管理。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已经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二十九次及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主要用于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乡村振兴、市政基础设施、教育等方面。

二、2020 年工作总结

1. **攻坚克难，确保财政稳健运行。**面对财政减收因素增多、收支平衡矛盾加剧的困难形势，始终把稳增长、优结构、保支出作为首要任务紧抓不放、迎难而上。一是**坚持开源挖潜稳增收。**建立与税务部门协商机制，共享重点项目资金动向，全力清缴欠税，确保税收足额入库，稳步遏制税收下降势头，全年完成税收 50833 万元，其中清缴耕地占用税 5355 万元，降幅由上半年 44%下降至年末 12%。深挖非税收入潜力，有效盘活和处置国有资产，严格落实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有效弥补收入缺口。二是**积极争取资金补短板。**面对增支减收的突出矛盾，县财政及各部门（单位）积极谋划，动态跟踪，及时了解和掌握国家、自治区政策方向和投资导向，争取项目资金 83061 万元，有力推动重点项目建设，争取直达资金 66935 万元，直接惠企利民，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提供坚实保障。三是**加快预算执行，兜牢“六保”底线。**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1813 万

元，同比增长 4%，占变动预算的 94%。按照支出科目执行情况来看：涉及“保基本民生”、“保居民就业”、“保基层运转”的公共安全、教育、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和住房保障支出 332229 万元；“保粮食能源安全”支出 124 万元；“保市场主体”、“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支出 17436 万元，“六稳”“六保”工作落实到位，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2. 把握重点，助推高质量发展。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我县牢牢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准确把握财政支出重点方向，坚决落实中央、自治区重大政策和县委重点工作部署，积极落实人大、政协建议和提案，为县域经济复苏和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心剂。**一是全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和县委疫情防控各项决策部署，迅速启动疫情防控经费保障预案，畅通应急资金拨付绿色通道，累计拨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5810 万元。**二是紧盯重点任务，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精准发力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投入 42710 万元，聚焦扶贫工作重点，围绕“两不愁三保障”标准，紧盯贫困地区短板弱项，完善水、路、电、网等基础设施，加快推进肉奶牛、庭院养殖、特色种植业等扶贫产业发展，提升贫困地区造血能力，确保高质量脱贫成效。**持续用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投入 20898 万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县域整体生态质量稳步提升。**凝聚合力打好风险防范化解攻坚战。**足额预算偿债准备金，按照时间

节点及时还款，按期完成中小企业民营企业欠款“清零”；制定《中宁县隐性债务问责办法》，强化责任意识，从源头加强政府债务管控，确保总量不增，有序化解。三是**高标准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投入 5219 万元，建立科技创新投入稳定增长机制，高标准推进创新驱动战略深入实施，持续加大对基础研究、科技交流、专利申报、创新后补助及科技人才培养等方面支持力度。四是**着力改善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投入 2609 万元，围绕黄河流域大保护、大治理，加大河湖沟道巡查力度，强化生态湿地保护、入黄河沟治理，大力实施国土绿化工程。依托“母亲河”天然优势，拓宽我县高质量发展空间。五是**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发力**。投入 70099 万元，充分发挥国有企业龙头作用，深入推进枸杞、肉奶牛等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品牌培育；及时兑付疫情防控期间枸杞产业扶持资金，提升小微企业复产动力；加快推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发挥规模化产业效益；继续实施特色小城镇及美丽乡村建设，开展农村危窑危房拆除、改造，“厕所革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农村风貌日新月异。六是**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短板**。投入 3452 万元，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聚焦短板弱项，精准攻坚，确保年内如期完成，与全国、全区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七是**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投入 16465 万元，实行税收奖补政策，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落实企业创新后补助、中小企业和先进制造业综合奖补、融资租赁补贴等，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减少融资成本，激发企业生产动力，促进实体经济企稳回升。

3. 聚焦聚力，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将 75%的财力用于民生事业，不断扎牢织密民生保障

网。**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 84229 万元，推进“互联网+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及高中信息化建设，积极落实各项教师补助政策，稳步推进职业教育和学前幼教工作全面发展，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连续 5 年增长。**推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投入 7044 万元，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落实文化场所免费开放补助政策，建设小游园、规划完善健身步道，打造全方位群众文化活动体系。**促进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升，**投入 63989 万元，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医保、低保、就业补助、专项救助标准，健全城乡现役及退役军人服务体系，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县”。筹措资金 1.5 亿元，全面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增强卫生健康服务能力。**投入 46991 万元，扎实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校医体系建设和县域公立医院改革，普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医养康和“互联网+预防接种”中心投入使用。**统筹推进城乡协调发展。**投入 71877 万元，完成振兴小区、红宝平安家园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支持改造棚户区住房 930 套，一批小游园、生态停车场等基础设施建成投用。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成美丽小城镇 3 个、美丽村庄 2 个，拆除土坯房 4911 户，改造危旧房 4866 户，改造厕所 1.5 万余户，城乡公共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切实提升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投入 15142 万元，扎实推进县域治理，加快建设法治中宁，支持创建国家、自治区及市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示范单位。

4. 深化改革，突出财政管理综合效能。围绕县委部署的“6+9”重点工作及“全面深化改革”等重点任务，及时制定工作方案，建立工作台账，持续推进，抓好落实。一是严

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好更大规模、更有力度、更加精准的减税降费政策，累计减税降费 3.15 亿元。稳定市场主体，扶持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生存发展，提升经济复苏动力。

二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实现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与部门预算同步批复。聘请专业机构开展绩效评价，组织各预算单位全方位开展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结果应用，及时收回低效资金 300 万元。进一步优化预算项目实施方案和优质项目储备，为 2021 年预算编制打牢基础。

三是持续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改革。成立中宁县国有企业资产监督管理服务中心，规范和加强我县国有企业监督管理；出台《中宁县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中宁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中宁县加强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实施方案》，合理确定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结构及水平，扎实做好县辖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加强资产负债约束，积极推进县属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四是扎实做好政务公开。积极打造阳光财政，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惠企政策、预决算等事项公开制度，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助推财政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五是强化政府采购管理。以全面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为核心，推行政府采购公共服务平台线上操作，加快推进政府采购项目支持脱贫攻坚。加大政府采购公开力度，切实提升采购竞争力和公平性，保质、保量完成各项采购任务。2020 年，我县共实施政府采购活动 87 次，全年节约资金 4357.14 万元，节约率为 9.10%。

六是实施医疗收费票据电子化改革。两所公立医院顺利完成电子化改革任务并已成功上线，大幅减少群众排队时间，纸质开票量明

显下降，运行成本有效降低。七是强化财政监督检查。先后配合财政部宁夏监管局、审计署西安特派办、财政厅及区市县审计部门开展疫情防控、重大政策落实、清理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扶贫资金、直达资金、债券资金等专项审计检查和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针对查出问题，及时形成问题清单，限期整改，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